

服务收费表

I. 一般银行服务

汇款 / 电汇	
汇出汇款 - 电汇 / 特快转账 (RTGS/CHATS) - 取消 / 修订 / 申请退回 汇入汇款	每笔交易 HKD 200 每笔交易 HKD 200 豁免
账户服务费	
账户服务费 ¹ (适用于账户总资产值低于 USD 300 万)	每半年收费最高 USD 1,000 或等值外币
其他服务	
申请账户结单副本 (申请日期起计的最近一个月至最多七年内的资料)	每份 HKD 50 (每个结单周期作一份计算)

II. 证券服务²

以下服务费按照交易货币收取。

服务	香港证券	A 证券(上海/深圳)
买卖相关服务¹⁴		
经纪佣金	按交易金额计 0.4%， 最低收费 HKD 400 或等值外币	按交易金额计 0.4%， 最低收费 RMB 400 或等值外币
印花税 ^{3 9}	按交易金额计 0.1% (代表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收取)	按交易金额计 0.05% (代表国家税务总局收取，并由卖方缴付)
交易征费 ⁹ (代表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收取)	按交易金额计 0.0027%	不适用
交易费 ⁹ (代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收取)	按交易金额计 0.00565%	不适用
会财局交易征费 ⁹ (代表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收取)	按交易金额计 0.00015%	不适用
经手费 ⁹ (代表上海证券交易所/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取)	不适用	按交易金额计 0.00341%
证管费 ⁹ (代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收取)	不适用	按交易金额计 0.002%
过户费 ⁹ (代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/深圳分公司收取 0.001%及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收取 0.002%)	不适用	按交易金额计 0.003%

服务	香港证券	A 证券(上海/深圳)
处理股票及交收相关的服务		
交易处理费 (每只证券独立计算, 并只由买方缴付)	豁免	豁免
证券存入费	豁免	豁免
证券提取费	每笔股票交易 HKD 650 ⁴	每笔股票交易 RMB 650 ⁵
转手纸印花税 ⁹ (适用于实物证券, 并由卖方缴付)	每张转手纸计 HKD 5	不适用
代打转手纸印花税手续费	每笔收 HKD 1,000	不适用
账户服务		
托管费 ⁶	每半年计 HKD 1,000	
代理人服务及企业行动		
代收股份手续费 ⁷	每手 HKD 3.50 或等值外币, 最低收费 HKD 40 及 最高收费 HKD 250 或等值外币	每手 RMB 0.35 或等值外币, 最低收费 RMB 40 及 最高收费 RMB 250 或等值外币
代收股息手续费	按股息计 0.5%, 最低收费 HKD 75 及 最高收费 HKD 6,500 或等值外币	按股息计 0.5%, 最低收费 RMB 75 及 最高收费 RMB 6,500 或等值外币
代履行权责手续费 ⁸	按需履行权责的股份计, 每手 HKD 3.50 或等值外币, 最低收费 HKD 150 及 最高收费 HKD 3,200 或等值外币 (过户处收费另计)	按需履行权责的股份计, 每手 RMB 0.35 或等值外币, 最低收费 RMB 150 及 最高收费 RMB 3,200 或等值外币
股份分拆合并手续费	每次 HKD 150 或等值外币	每次 RMB 150 或等值外币
海外证券跨境调拨手续费 ⁹	(适用于在香港上市的美国证券) 每项指示 HKD 100, 另加香港结算和 美国存管信托公司(DTC)有关收费每项 指示 HKD 200 及代支费用; 有关其他 交易所或结算所(如适用)所征收的费用 将另行收取	不适用
融资及其他服务		
代办认购新股手续费	每笔申请 HKD 100 / RMB 100 (无论是否成功获配股份, 均须缴费)	不适用
认购证券融资费用	按每次 IPO 时所公布的收费收取费用	不适用

服务	美国证券 (数码渠道) ^{13 16}	美国证券 (人工渠道) ^{13 16}
买卖相关服务¹⁴		
经纪佣金	每笔交易每股 USD 0.02, 最低收费 USD 16 或等值外币	按交易金额计 1%, 最低收费 USD 300 或等值外币
监管费用 ⁹ (只适用于沽出交易)	根据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最新制定之条例及收费	根据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最新制定之条例及收费
交易费用 ⁹ (只适用于沽出交易)	根据最新制定之条例及收费	根据最新制定之条例及收费
处理股票及交收相关的服务 (不提供实物证券存入或提取服务)		
证券存入费	豁免	豁免
证券提取费 ⁵	豁免	每笔股票交易 USD100
账户服务		
托管费	每半年计 HKD 1,000 ⁶	每半年计 USD 75 ¹²
代理人服务及企业行动		
代收股息及其他公司行动 ¹⁰	豁免	豁免
美国预托证券(ADR)收费 ^{9 11}	每股 USD 0.01 – 0.05	每股 USD 0.01 – 0.05

服务	新加坡证券 ¹³	日本证券 ¹³
买卖相关服务		
经纪佣金	按交易金额计 0.5%, 最低收费 USD 300 或等值外币	按交易金额计 0.5%, 最低收费 USD 300 或等值外币
交易费 ⁹ (代表新加坡交易所收取)	根据最新制定之条例及收费	不适用
清算费 ⁹ (代表新加坡交易所收取)	根据最新制定之条例及收费	不适用
处理股票及交收相关的服务 (不提供实物证券存入或提取服务)		
证券存入费	豁免	豁免
证券提取费 ⁵	每笔股票交易 USD 100	每笔股票交易 USD 100
账户服务		
托管费 ¹²	每半年计 USD 75	每半年计 USD 75
代理人服务及企业行动		
代收股息及其他公司行动 ¹⁰	豁免	豁免

III. 債券

買賣相關服務	
佣金 (本行以代理人身份代理)	按交易票面值計最高 1%
交收相關的服務	
存入費	豁免
提取費	每筆債券交易 HKD 700
帳戶服務	
託管費 ⁶	每半年按期內每日結餘平均數計 0.05%， 最低收費 HKD 500 及最高收費 HKD 5,000 或等值外幣
代理人服務及企業行動	
代收票息手續費及其他公司行動 ¹⁵	豁免

IV. 結構性票據

買賣相關服務	
佣金 (本行以代理人身份代理)	按結構性票據的票面值計最高 3%
交收相關的服務	
存入費	豁免
提取費	每筆票據交易 HKD 700
帳戶服務	
託管費 ⁶	每半年按期內每日結餘平均數計 0.05%， 最低收費 HKD 500 及最高收費 HKD 5,000 或等值外幣
代理人服務及企業行動	
代收票息手續費及其他公司行動	豁免
代第三者機構徵收的費用	
印花稅 ^{3 9}	交收股票的交易金額的 0.1% (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收取)

V. 基金 / 另類投資

買賣相關服務	
認購費	受基金的條款及細則所限制
贖回費	受基金的條款及細則所限制
轉換費	受基金的條款及細則所限制
交收相關的服務	
存入費	豁免
提取費	每筆交易 USD 100

VI. 实货贵金属

交收相关的服务	
存入费	豁免
提取费	豁免
账户服务	
托管费 ¹⁷	每半年按期内月底 USD 结余数计 0.15%

一般資料

- 本服務收費表列出中國銀行(香港)有限公司(「本行」或「銀行」)的私人銀行提供予閣下各項交易及服務之費用及收費，並應與本行之「一般銀行服務收費表」(請瀏覽本行網頁 www.bochk.com)一併參閱。上文並未列出的交易及服務之費用及收費可參閱本行之「一般銀行服務收費表」及/或於客戶提出服務需求時報價。若有相同的費用及收費項目並列於本行之「一般銀行服務收費表」，概以本服務收費表為準。
- 本服務收費表適用於標準交易及服務。非標準交易及服務將會按個別情況磋商處理。
- 若涉及外間機構收費如印花稅、郵費、電報費、代理銀行收費等，將會另行收取。
- 如需特別處理，將按所涉及之工作量收取特殊手續費。
- 由第三方機構(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政府、監管機構、交易所、存托機構、結算所)厘訂及收取的收費如有更改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- 本行保留修訂或暫緩收取上述費用及收費之權利。

備註

1. 賬戶服務費只於開戶後六個月適用。
2. (a) 以上收費如以每手計，不足一手作一手計算。
(b) 除另作指明外，所有收費按每天每筆交易每種證券計算。
(c) 客戶需負擔由相關服務供應商、政府或監管機構就本行提供的指定證券或證券買賣服務收取/衍生的有關收費、徵費、稅項及利息，詳情請向本行職員查詢。
3. 不足一元亦作一元收取。
4. (a) 每只證券獨立計算。
(b) 遞交證券提單時繳付。
(c) 證券經本行沽出，可獲豁免。
(d) 適用於經中央結算系統提取及實物提倉。
5. (a) 每只證券獨立計算。
(b) 遞交證券提單時繳付。
(c) 證券經本行沽出，可獲豁免。
6. (a) 各類證券(股票、票據及債券等)均需繳付。美國股票(人工渠道)、新加坡股票及日本股票除外，詳情請見備註第 12 點或向本行職員查詢。
(b) 凡於每年 5 月 31 日及 11 月 30 日當日或之前六個月內有交易記錄或持有存貨之客戶均需繳費。
(c) 若收費日之前取消賬戶亦須繳付有關費用。
(d) 若賬戶同時有不同市場的證券(美國股票(人工渠道)、新加坡股票及日本股票除外)、債券、结构性票據，只需取其高者支付一次托管費。
(e) 若賬戶同時有美國股票(人工渠道)、新加坡股票及/或日本股票，須另行繳付相關的托管費，詳情請見備註第 12 點。
7. 經本行代收的各類證券均需繳付，包括以下類別：紅股、以股代息、公開認購、收購、供股、配股等。
8. 代客戶履行權責，如換股、供股、額外供股、私有化、收購、轉換交易板、行使認股證等。
9. 由第三方機構收取的收費會隨時重估及調整，而不作另行通知。
10. 預扣稅(如有)將於派發股息時扣除。
11. 預托證券代理可經本行向持有美國預托證券之客戶定期(例如每年)收取美國預托證券費用(ADR fee)。美國預托證券費用將由預托證券代理決定，上述費用僅供參考。
12. (a) 凡於每年 5 月 31 日及 11 月 30 日當日或之前六個月內有美國股票(人工渠道)、新加坡股票及/或日本股票交易記錄或持有存貨之客戶均需繳費。
(b) 若賬戶同時存有美國股票(人工渠道)及/或新加坡股票及/或日本股票，只需支付一次托管費。
(c) 若賬戶同時有上述 6(a)所描述之各類證券，相關的托管費將不會與上述 12(a)所描述不同市場的證券合併計算。客戶須繳付該兩項適用的托管費。
13. 本行因應相關服務供應商、政府、監管機構要求，按個別股票或於執行有關股票交易時，向客戶收取其他手續費、費用、徵稅、稅項或利息。客戶需全數負責有關手續費、費用、徵稅、稅項或利息。有關費用詳情可向本行職員查詢。
14. 有關意大利金融交易稅(IFTT)及法國金融交易稅(FFTT)的相關收費，詳情請參閱本行之「一般銀行服務收費表」。
15. 有關代收股份及其他公司行動之手續費之豁免並不適用於由發行商、結算所及/或受托人所征收之費用。
16. 人工渠道指聯絡投資顧問經理/客戶關係經理及致電專人接納交易熱線下達交易指示。數碼渠道指透過手機銀行/網上銀行下達交易指示。
17. (a) 適用於所有類型的貴金屬實貨
(b) 凡於每年 5 月 31 日及 11 月 30 日當日持有貴金屬實貨存貨之客戶均需繳費。